

浙江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2020年度湖州市南浔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实施方案（一）

填 报 单 位（盖章）： 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浔分局

填 报 时 间： 2020年03月27日





单位：公顷、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度湖州市南浔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一）					
项目申请单位		南浔区人民政府					
项目建设期		3			年		
总投资		2323.4904			万元		
拆旧区复垦地块情况	涉及行政村名	现状地类	拆旧复垦规模	计划复垦耕地	复垦耕地目标等级	计划复垦水田	
	观音堂村	农村宅基地	2.3354	2.3354	7.00	2.3354	
	善琏村	农村宅基地	1.5249	1.4845	7.00	1.4845	
	港南村	农村宅基地	2.1067	2.0937	6.35	2.0937	
	卜家堰村	农村宅基地	0.6348	0.6348	7.00	0.6348	
	皇坟村	农村宅基地	3.1135	3.0010	6.37	2.0089	
	合计			9.7153	9.5494	-	8.5573
	宅基地复垦		工矿废弃地复垦		其他建设用地复垦		
	8.1904		0.0000		1.5249		
	搬迁情况	搬迁户数（户）			搬迁人口（人）		
搬迁房屋（幢）			建筑面积（m ² ）	0.00	建筑占地面积（m ² ）	0.00	
其他构筑物（m ² ）		0.00		建筑占地面积（m ² ）		0.00	
挂钩指标使用	使用挂钩指标	9.7129		挂钩指标年度		2015	
	用于新农村建设	0.0000	其中：搬迁户建房	0.0000	其中：基础配套设施	0.0000	
	用于城镇建设用地	9.7129	其中：本项目搬迁户安置	0.0000	其中：其他设施	9.7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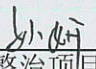



单位：公顷

权属	地类	合计	其中		
			使用 国有土地	征收 集体土地	使用 集体土地
	总计	10.7591	0.2413	10.5178	
	(一)农用地	9.4716		9.4716	
	耕地	8.5553		8.5553	
	其中水田	8.5553		8.5553	
	园地	0.3867		0.3867	
	林地				
	草地				
	交通过地（农村道路）	0.3061		0.306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坑塘水面、沟渠）	0.2235		0.2235	
	其他土地（设施农用地、田坎）				
	(二)建设用地	1.0462		1.0462	
	(三)未利用地	0.2413	0.2413		
	占用标准农田		0.0000		
申请 地块 情况	编号	地块名称	用地面积	城镇规划用途	
	1	建新地块1	9.7129	新增建制镇	
	2	建新地块2	1.0462	建制镇	

建新区建新地块情况

土地利用现状



县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意见	1、本项目不涉及先行用地、临时用地、违法用地、采矿用地。2、本项目报批地类与土地勘测定界成果及历年度变更后的第二次土地调查成果相符合。3、本项目权属调查清楚无误，权属确认程序合法，土地权属无争议。4、结论意见：该项目用地范围界址清楚，地类、权属及面积真实、准确、合法，权属无争议。			
	经办人	孙妍 	审核人	金云 
	该项目符合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报批条件，请领导审定。			
				
	主管领导	茹伟	日期	2020年03月27日
县级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同意上报审批。			
				
	主管领导	王剑峰	日期	2020年03月27日
备注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金云	联系电话	15068185930